

我想起了十五岁那一年的夏天，  
一直都骄傲无比的少年骆一舟趴在我的肩膀上，  
抱着我哭得就像一个小孩一样，  
他的眼泪滴在我的肩膀上，湿透了我的衣裳。  
而他却不知道，从认识他之后，我的一颗心都浸泡在眼泪里，  
早已经失去了亲吻阳光的机会。

我扬起头看着我的王子梁子聪，他的眼中波光粼粼，  
他说，你不爱我，我知道。可是我爱你，这还不够吗？  
那么，谁来告诉我，这到底够不够？

或许是我们太过偏执，爱得太过倔强，  
所以才会伤了那么多人，又被那么多人所伤。



腾讯读书  
BOOK.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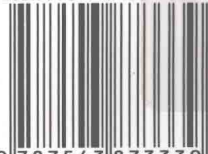
新浪文化·读书  
sina.com

小说阅读网  
www.readnovel.com

欢迎访问青春映话第一门户网站：www.zisewang.com

上架建议：畅销·青春文学

ISBN 978-7-5438-7333-9



9 787543 873339 >

定价：22.00元

# 全世界 陪我 终结 7号 同学

 湖南人民出版社

# 目录

## 098 第七章·彩虹天堂

我又梦见了你，你的哭你的笑你无可取代的美好，可最终它们都变成了我的哀愁。

## 114 第八章·风声晚凉

我站在记忆的废墟里，猎猎的北风呼啸着朝我逼近，而碎片却拼凑不出一个完整。

## 130 第九章·须弥乐章

我们都是爱的偏执狂，为了心中虚妄的念想，闭上眼睛直逼南墙。

## 146 第十章·蜉蝣星球

我在你的掌心中流浪，你的温度便是我的信仰，我却找不到可以停泊的港湾。

## 162 第十一章·画地为牢

最让人绝望的事情并不是我爱你，而你却不爱我，而是我不想爱你，可是我却无法做到。

## 177 第十二章·虚妄岛屿

你的心中有一个小小的太阳，它挂在你虚妄的岛屿里，寄予着你的快乐与伤悲。

## 193 第十三章·迷途忘返

你说，我的眼底有片孤独的海，其实那不过是你来过又走留下的阴霾。

## 209 第十四章·陪我终结

我的青春终于在与你的蹉跎中消失殆尽，而你却逃离了，不肯陪我到世界终结。

## 219 番外·用我一辈子去忘记

S城的冬天太冷了，即使是圣诞节老天爷也没有格外开恩。

圣诞夜的S城恍如白昼般明亮，在人潮汹涌的大街小巷，在明亮光洁的橱窗里，都布满了五颜六色的彩带与布置得金光闪闪的圣诞树以及戴着红色帽子的圣诞老人，与这个银装素裹的城市相互辉映。

街道上都已经积了一层厚厚的雪，分不出本色的水泥地面时不时被调皮的小孩踩出几个雪坑来。戴着红色圣诞帽的女孩儿挽着男友的臂弯踩着冰凌嘻嘻哈哈地走远了，有小女孩儿追着一只巨大的玩偶熊要气球，还有调皮的小男生拿着充气棒槌敲着熊熊的头，然后在它反应过来之前抢了它手中的气球，一哄而散。

栗欢穿着厚厚的大熊人形玩偶皮套，手中还抱着那个熊头坐在商场门口的花坛边打电话给信信诉苦：“你不知道这些小孩子就跟恶魔一样，还有还有，那些女孩子啊捏着嗓子扯着男友喊着‘亲爱的，我也要气球’，可恶心了！”

电话那头的信信“噗嗤——”一声笑了，十分张狂：“你不是也有男朋友！你也可以去扯着他的袖子要气球呀……”

“行行行，我忙了！不然等下又要挨骂了，工钱没有了我找你算！”她看着那个秃顶的主管顶着一个硕大的脑袋，戴着一顶滑稽的红色圣诞帽，朝这边探头探脑，她急忙挂了电话，将手机挂回脖子上，戴上那个傻乎乎的熊熊头，将绑在旁边的气球解下来，迈着笨重的脚步开始发气球。

B城的冬天没有雪，来到S城之后栗欢还是不能习惯这样的冷。

熊熊皮套很厚，假若是在夏天，穿着这样的皮套一天肯定能捂出一身痱子，而现在是在冬天，这件皮套可相当于一件羽绒服，可她还是觉得冷。从那里面出来之后，她更加害怕寒冷了。

且这件熊熊皮套不知道被多少人穿过，味道并不是很好，她在皮套里忍不住打了几个喷嚏，却听见有小孩子奶声奶气地对妈妈说：“妈妈，你看那只大笨熊，它都冷得在发抖？好可怜啊！”

是挺可怜的。

她一边腹诽着那该死的有钱没处花却来赠送这些污染环境的气球又只给她们发一点点的工资的无良资产阶级，一边压低嗓子地朝着扩音器一遍又一遍地背着台词朝路人发着那印着巧克力商标的气球：“爱她，就给她买我们的巧克力吧，它会让你拥有和气球一样浪漫的爱情！”

谁设计的广告语，像气球一样的爱情，是要飞走吗？

栗欢嘴里还含着巧克力，说真的她一点也不喜欢这种甜得腻人的东西，但是本着有便宜就占的原则她还是跟发巧克力的同事要了整整一大盒，她还没有吃晚餐，这个也可以缓解一下饥饿。

她突然想起，如果梁子聪知道这件事，又要生气了，且自己今天晚上又骗了他自己晚上有课才阻止他来与自己见面。她想想又愧疚，因为圣诞夜没有女孩子愿意来上班，主管出了三倍的工资，所以成功地收买了那些没有男朋友的女孩子。就连她这个有男朋友的女孩子都抵挡不住诱惑了，在圣诞夜放弃与男友相聚，跑来扮熊发气球。

栗欢的耳边又回想起了信信的话：你呀，真是财迷，为了这点小钱居然让你那个二十四孝的男友独守空闺啊。

听信信说到“男朋友”三个字时，她的脑子里首先闪现的并不是梁子聪，而是另一张有些模糊的脸，那张她不敢去想也不想再看见的脸。她突然觉得自己真的对不住梁子聪，他对她的好全世界都有目共睹，可是她却连那些没有他的过去都不敢和他提及。

如果说在我的被窝里泼水，将我的牙刷牙膏扔到马桶里，把我晾在阳台的衣服都泼上水彩写上“婊子”的这系列的行为都是对我好的话，那么林小唯和她那几个朋友真是对我好极了，好到我受不起要从宿舍里搬出去。

如果我当初知道我会和林小唯同校，我死也不会考到这个学校，即使这是所多么好的学校，即使这所学校的学费是最低的，即使这所学校以我的成绩可以拿到奖学金。躲在厕所的单间里拧着裤子的时候我是这样想的。我的裤子和鞋袜都已经完全湿透了，我只能将裤子和袜子拧干，然后再套回去。

可是我显然低估了林小唯的破坏力，当我准备推开厕所门出去的时候，却发现门已经被人从外面给拴上了，我用尽了全力也无法打开。

“喂，开门啊！”

“有没有人在外面？开门啊！”

“喂！”

我正打算拿着梁子聪硬塞我包里的那把短棍砸门的时候，电话突然响了。说曹操，曹操到。我清了清喉咙，按下了通话键。

“喂。”

“你上课了吗？没有迟到吧？”梁子聪的声音带着一点鼻音，却一如他的人一样温润。

我暗自咬咬牙，努力地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若无其事：没事，我要上课了。

我和梁子聪认识已经有两年，他是当初我从B城转学到S城的时候在整个班里对我最好的人。其实也不能说是最好，只是那个时候全班的同学都将我孤立，在我的椅子上洒红药水，在我的球鞋里放图钉，当着我的面喊我“从里面出来的老鼠和臭虫”，而梁子聪只是从来都没有参与过而已。

后来我也没有想到我能和他走到一起。校花林小唯喜欢梁子聪的事情全校皆知，我亦是认为他们是最般配的王子公主配，虽然这个公主有些恶毒。但是王子怎么会看上丑小鸭而看不上公主，我后来一直想不通。

我问他为什么喜欢我的时候，他是这样回答的：每次我看到你被人欺负不发一言

到他的最后一句话，眼睛突然就疼了起来。

我突然想起了圣诞夜的那个黑色的身影，他就像一面黑色的幕布遮挡住了我的视线，硬生生地逼着我朝后望。

信信总是会问我：“你那么拼命赚钱到底是为了什么啊？”

我这样告诉她：“我不想依靠别人。”

如果你曾经被最信任的人背叛，无人对你的困境伸出援手，明白那种无助感之后，你便再也不想依靠任何人了。

我当初在选择选修课的时候，我避开了晚上的课。所以每天晚上我都可以去打工，我的工作很杂，什么工作赚钱多我就做什么。我发传单，我发小样，在商场需要人扮小丑扮玩偶的时候我也可以为了那几十块钱将自己折腾得满身大汗。

就像圣诞夜，梁子聪要来看我，我却为了比平常多三倍的工资而放弃了他约会的机会。梁子聪的学校在城东，而我在城南，虽然在同一个城市，但是来回一趟也要四个多小时，且我还要打工，所以我们见面的机会比较少，一般是一周才见一次面。

由于晚上去打工又被喝醉了的信信折腾了一个晚上，所以第二天我在学校开什么交流生欢迎会的时候忍不住打起了瞌睡，如果不是梁子聪的短信把我叫醒，我想我肯定会在大礼堂睡到口水直流。

我按照梁子聪的提示来到校门口的时候，看到了一只硕大无比的熊。

一个十五六岁的男生背着那只熊站在我面前，熊的手中还挂着一张纸。

“欢欢，圣诞节快乐，礼物迟了点，希望你会喜欢。”

那只巨大的据说有一米六的熊便是我的礼物，事实上，我并不喜欢熊。

其实也不能这么说，我是喜欢熊的，但是从圣诞夜开始我便对熊有了恐惧感。你试着在零下几度下着大雪的夜里在大街上扮熊发气球，最后还因为奔跑而跌了个狗吃屎，然而你工作了几个小时还没有得到回报，最后被扣了工资还被训了一顿，原因是弄脏了熊熊玩偶皮套，你的心情能好吗？

我的鼻子有些发酸，拨了个电话给梁子聪，听到他的声音我却什么话也说不出，只是喃喃地说了一句：“我很喜欢。”

推，然后转身离开。

其实，我不过是落荒而逃而已。

看起来气势汹汹，但谁又知道我在奔跑的时候脚是发抖的，在腊月里我的手心还满是汗，我包裹在羽绒服里面的背脊亦是湿漉漉的。

骆一舟追在后面跑了很久，最后我站在了人工湖边对着他喊：“你再过来我就跳下去。”

他没有再追来，可是我却更加难过了。我整个人像置身于冰凉的湖水中，被人绑住了手足，越挣扎越往下沉，沉进了名叫骆一舟的漩涡里。

我从来都没有想到我会在距离B城那么远的S城遇到骆一舟，我也没有想到我会接连两次都遇见他，我更没有想到两次遇见我都是那么狼狈，而他却总是那么光鲜亮丽，没有一点污秽。

我突然就想起了More的专栏上的一句话：你的离开，谋杀了我的情感，你的到来，谋杀了我的理智。

有的人就像永恒的月光，只能默默凝视却永远都触碰不到。所以，我能做的便是假装我们从来都没有遇见，继续我波澜不惊的生活。

我翘掉了下午的课，睡了整整五个小时，醒来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梁子聪给我打了很多个电话，我都没有接，我有些心虚，但是我到底在心虚什么，我真的不知道。

信信用力地擂着我的门：“姐姐去上班了，我煮了饭，你吃点啊，小王八蛋！”

我用被子蒙住了头，发觉还是很冷，尽管我身上还穿着羽绒服。

梁子聪的短信这个时候传来：你记得吃饭，我这几天要做实验，我过些日子去看你。

我将手机拿在手里把玩着，最后还是发了个“好”过去。临睡之前我一直在想着一件事，那个天杀的骆一舟为何会出现，可是没有想通我已经睡着了。

信信说得没有错，我就是一头猪，我抱着梁子聪送我的那只熊睡觉睡到我都忘记晚上还要去打工的事。



像只疯狗一样咬了他的脖子，可是他却笑了。

他笑起来很好看，眼睛弯弯的，就像一弯明月。

那个夜晚，我和梁子聪就坐在课室的门口，月光凉凉地照在我们身上，我靠在他的肩膀就哭了起来。当初发生那些事的时候我没有哭，在里面被欺负的时候我没有哭，而那个时候我却趴在一个陌生的男生的肩膀哭得眼泪鼻涕一起流。

从那个晚上之后，我和梁子聪慢慢地熟悉了起来，到后来，我们便顺理成章地在一起了。

梁子聪就像一面镜子一样，可以轻易照出我的喜怒哀乐，即使是这样，我还是对他说，我很快乐，只是打工累了一点。

事实上，我也依旧每天准时上课下课和林小唯抬抬杠，每天被她羞辱几次，被同学们孤立。其实这对我并没有多大的影响，如果说骆一舟不出现的话，我对我现在的生活真的是满意极了。

当你看到一个长相出众衣着光鲜满身名牌的男生握着一大把五颜六色的气球站在雪地的时候，你能联想到的关键词是什么？

浪漫，爱，还是童话。

抱歉，我此时只想吐出一个F开头的四个字母组成的单词，他那目光在我看来就像毒蛇一样，顺着我的脖子往下攀爬着，让我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其实，我还是有些惧怕他的。

虽然他是笑着的。

我假装没有看见他，远远地从他身边绕过。我说过我不是什么偶像剧言情剧的女主角，我最多就是个女配角，但是我不想做炮灰，所以我选择做透明。

可是我没有想到骆一舟那样一个低调的自尊极强脸皮极薄的人会在众目睽睽之下牵着那大把氢气球朝我走来，他的步伐很大，我的步子很快，但还是被他追上了，他扯着我的袖子，喊了一句：“栗欢。”

我回过头去恶狠狠地瞪着他，我想我此时的眼神肯定不比毒蛇与猛虎好到哪里去，可是他却还是微笑着的。

“你知不知道我一直在找你？”

“看到你很好我就安心了。”

“气球给你，你不是说我把你的气球弄飞了吗？拿着。喏。”

“栗欢……”

我没有搭理他，我一直在努力挣脱着他的手，可是他的手劲很大，我挣脱不开来，只能恶狠狠地瞪着他，恨不得将他磨牙吮血。

我就像被绑在铁轨上，他淡淡的目光和淡然的语气犹如轰隆隆朝我奔来的火车，从我身上碾过，让我疼痛难当。

我不知道我是不是用尽了所有的力气。我将我的单肩包抡起，然后直直地朝着骆一舟的胸膛砸了过去。

“嘭——”

他闷哼了一声，拿着气球的右手松开了，拉着我的左手却没有松开。他揉着胸口，看样子砸得不轻，可是左手却没有放。

气球顺着寒风飞了起来，却没有飞高，我听到女孩子们欢天喜地尖叫着，可是我却一点都不觉得浪漫。

北风猎猎，骆一舟的脸色和积雪一样严寒。

我当然知道四本辞海大小的书砸起人来有多么痛，可是他却仅仅是皱了眉头，尽管没有戴手套的手指关节发白。

我没有和他再纠缠下去，因为我的电话在这个时候响了起来。

“喂。”

“栗欢，你现在在学校吗？”

梁子聪的声音有些沙哑，似乎感冒了。我不知道为何在这个时候竟然对他撒谎，我说没，我现在在家。

电话那头沉默了许久，骆一舟也突然放开了我的衣服，面色凝重地看着我的身后。

我转过头去，便看到了梁子聪，他穿着白色的大衣，一只手握着手机，面无表情地看着我，雪花落在他乌黑的头发上，只是那么一眼，我便兵荒马乱。

这让我恨得牙痒痒，却又无可奈何。

我还记得妈妈生日的那一天，我砸了我的小猪，在放学的时候在学校外面的蛋糕店买了一块大蛋糕，准备拿回去给她一个惊喜，可是当我提着蛋糕从蛋糕店出来的时候却被骆一舟狠狠地绊了一脚，整个人摔在地上，我的蛋糕最后也成了一摊烂糊糊。

他那个时候微微皱着眉头对我说：“唉，对不起呀！”

而我不知道自己究竟哪里来的勇气，从地上爬起来之后狠狠地将比我高了一个头的骆一舟推倒在地上，拿着蛋糕砸向了他，骂道：“你这个王八蛋！你个混蛋！蠢货！这是我给妈妈买的，你个王八蛋，你幼稚！你没有脑子……”

我已经记不清我那个时候究竟骂了他什么，我只是努力挤出自己能够想到的词汇，然后一遍又一遍地问候他。骂到我喉咙嘶哑，哭得我撕心裂肺也没有停下来，我就像一个小丑一样撒泼胡闹，可是很奇怪那个时候骆一舟却没有嘲笑我，而是愣愣地张大了嘴巴看着我，说：“你别哭呀。”

可我还是哭，哭完之后我便不再看他一眼，丢下他和蛋糕跑回了家。

我完全没有想到在第二天骆一舟会提着蛋糕来到我的班级门口找我，当他站在班级门口喊着我的名字的时候，我甚至以为他在喊别人。

他的眉头又皱起来了，大声地喊着：“栗欢，你给我滚出来！”

这个时候我才慢吞吞地走了出去，他将蛋糕塞到了我的怀里，说：“赔你的。”

他在同学们的喧闹中红着耳根跑远了我还愣在原地，怎么今天骆一舟没有披着他那张漂亮的表皮了，开始以他的真面目示人了？

而那个比我给妈妈买的大上两倍漂亮五倍贵上十倍的大蛋糕最终落入了我和安雅的肚子里，我和安雅坐在楼道里解决了一半蛋糕后撑得不行摊着休息的时候，我看到骆一舟的脸，他遮住了我头顶的阳光，面色铁青地指着那个残羹问我：“你们吃掉了？”

安雅被他吓跑了，而我还傻傻地躺在那里没有起来，而他又问了一遍：“你们吃了？”

警突然过来扇了我一巴掌，我的眼泪突然就落了下来。

他们显然见多了这种场面，无动于衷。那个时候我才十六岁，于是他们打电话通知了我的父母。

我自始至终都没有说出骆一舟的名字，我相信他不会这么做。

被关在阴森森的看守所的时候，我哀求着狱警给我打电话。骆一舟的电话通了，但是却一直无人接听。

“嘟嘟——嘟嘟——”

每一声响声都如针尖一般刺进我的心里，可是骆一舟并没有接听我的电话。在我打到麻木的时候，电话那头被切断了。

我自己告诉自己，骆一舟手机没有放在身上，他不知道。而事实上，这一声切断，让我自己再也无法说服自己。

因为未满十六岁，我在少管所整整待了两个月。在那两个月里，骆一舟没有来看过我，我的十六岁生日便在这阴森森的环境里度过，生日礼物是同一房间的女孩子们送给我的拳打脚踢和满身的用烟烫出来的伤疤。

在这两个月里，我食不果腹。每每半夜总是会被惊醒，我总是会梦到骆一舟那双微微上翘的眼睛，我总是能听到父母撕心裂肺的哭喊，看到他们跪在警局的画面，我总会想起我的父母将巴掌挥在我的脸上说：“栗欢，你如果不说出东西是谁给你的，我们就断绝关系。”

安雅每个星期都会来看我，可是她没有和我提起骆一舟。我亦没有问起。我告诉自己，如果他来看我，和我解释原因，我便原谅他，相信他。

可是整整两个月，骆一舟没有出现，一次也没有。

从少管所出来之后，我便转学了，从B城转到了千里之外的S城，我没有回家，我不敢回去看父母那因为担忧而变得苍老的脸，但我在电话这头听到他们的声音总会哽住喉咙，我永远也忘不了在警局里这两个声音是如何的歇斯底里。我也很少打电话回家，只是每个月发短信报平安，他们给我寄来的钱我都退了回去，我自己出去打工，赚取学费和生活费，我不想再成为他们的负担。

我独自一个人在S城重读了高二，认识了梁子聪，然后考上了D大学。再后来我从

“为什么我不会来？”

“即使你没说，但我看得出来，你和我哥哥之间是有故事的。”他突然叹了口气，“栗欢，我从十岁的时候便随我妈妈去了骆家，哥哥从来都不喜欢我。我喜欢的最后总会被他抢走，我就像他眼中的沙子一样，他恨不得将我剔除。我十五岁便离开妈妈来到S城，每年寒暑假才回去。认识你之后我便觉得你应该是完完全全属于我的，我总算有了一样他没法得到的东西，可是现在看起来并不是这样的，你甚至为了他骗我……”

我打断了梁子聪：“其实我和骆一舟之间是发生过一些事情，但是从我转学到S城来之后，我的一切就和他无关了。就算我和他之间有过什么也只是曾经！我和他不会有什么纠葛了，我和你会一直在一起的！”

我说完最后一句话，梁子聪便笑了，露出了两个小小的酒窝。他似乎想伸出手来抱我，可是他的左手还打着石膏，根本无法抬起。

他有些懊恼地说：“现在好了，成了独臂侠！”

“独臂侠多好，还有人侍候，那几个小护士将你服侍得不错吧！”我意有所指地朝外头几个探头探脑的小白衣天使努了努嘴。

梁子聪便一脸悔恨：“娘子，为夫其实只是逢场作戏，谁让你不来看我！”

“哎呀！对了，下午有课，我要走了，晚上再来看你！”说完我便把包里的给梁子聪准备的几本杂志掏了出来“你看看杂志解闷，如果想我就给我发信息！”

他还想说些什么但最后还是朝我摆了摆手，让我快点走。

我太过于沉浸在自己的思想世界了，以至于在拐角的地方没有看到迎面走来的人，狠狠地将头撞到了他的胸膛。

“咚——”

“对不起，对不起。”我揉了揉额角，心里却在诅咒着是哪个不长眼的王八蛋，而我刚抬起头就愣住了，又是骆一舟。

我脸上的笑容一下子就僵住了，理了理头发便想走，而骆一舟却皱着眉头将我拉住了：“栗欢，我们谈谈吧。”

“谈什么？有什么好谈，我还要去上课呢！”我说，“你不会是想来看梁子聪的吧？他估计不想见到你吧！”

他的面色更加阴沉难看了。“我是来找你的，我知道你会来这里，所以来找你。”说罢他自嘲地扯了扯嘴角，“我现在要和你见一面都难了。”

“你现在有什么话快说吧！我还要上课呢！噢，还有，请你放开我。也请你不要去打扰梁子聪，他估计要休息了。”我板着脸不去看他，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

他却像一只炸了毛的狮子一样，一下子就跳了起来：“梁子聪梁子聪梁子聪，你就不能不和我提起梁子聪吗？栗欢你知不知道我找了你多久，你现在却在这里和他逍遥！”

“哦？我可真的不知道你找了我多久！那好，我也想问你，为什么当初要害我进少管所？”

“当初那件事我真的不知情，我根本不知道我给你买的戒指为什么会变成摇头丸！我真的很愧疚，后来我想弥补，可是你却消失了！后来我一直在找你！”

我见过沉默的骆一舟，我见过冷漠的骆一舟，我见过深情的骆一舟，我也见过绝情的骆一舟，可是我从来都没有见过这样的骆一舟，焦躁，烦闷，甚至带着一点恐慌。

他的声音轻轻的，却沉甸甸地压在我的心上。

如果这些话摆在两年前，我肯定会相信，我肯定会不顾一切扎进他的怀里跟他诉说我的委屈，我肯定会像飞蛾扑火一样朝他扑去，不死不休。

可是我已经不再是当年的我，现在我可以将自己的万千思绪通通都掩盖掉，面无表情地问他：“那骆一舟，你两年前为什么不来看我？我在看守所整整两个月，你为什么一次也不来看我？你知不知道我在等你，等你一个解释！”

只是这样一句话，刚刚还气势高涨的骆一舟突然像个气球一样蔫了下去。他低着头没有看我的眼睛，只是喃喃道：“对不起。”

我曾经那么深爱的那么骄傲的骆一舟对我说对不起。这句话就像一只残酷的手，用力地撕开我那已经结疤快要痊愈的伤口。

要记住一个人，只需要一个瞬间便够了。可是要忘记一个人，耗尽我莽苍的青春

却也无所获。

我仰起头看着医院洁白的天花板，我以为我早已经就不知道什么叫做伤心了，我以为我已经变成了金刚，什么也无法将我刺伤。

而此时我才明白我不过是芭比，只需轻轻一摔，便支离破碎。

对着那些或秃顶或发福或猥琐的暴发户和公司老板或执行人员卖笑：“我们杂志是现在S市发行量最大的时尚杂志，平均二十个人就有一个人在看我们的杂志，贵公司提供财力，我们提供人力，肯定是双赢的……”

我整整卖了三天的笑，可是却连一块钱的赞助都没有拉到。

就在我打算放弃的时候，我却在一大清早接到了“彩姿”的老板秘书的电话，挂了电话，直奔“彩姿”公司。我只是说了我是杂志社的，前台小姐就直接将我领到了经理的办公室。

经理是一个姓方的中年男人，他说栗小姐，我的秘书已经和你说了吧，如果没有什么问题，这几天就可以带合约过来，我们财务会把支票准备好。

我忙说：“没有问题。”

经理同我说话也是极为客气的，他笑着问我：“栗小姐还在上学吧，现在的年轻人真是能吃苦呀，不愧是骆先生介绍的人。”

“骆先生？”

“是啊，就是B市的骆氏企业的骆家明先生呀，他和我们公司一直有生意来往……”方经理接下来的话我一个字也没有听清楚，我的大脑在听到“骆家明”三个字之后，已经自动当机了。

骆家明，骆一舟的父亲，梁子聪的继父。

他在B市，梁子聪在医院。那么，开口的只可能是骆一舟。

我没有去上课，没有去上班，没有回家，没有去医院。

我就这样呆呆地坐在公园里的银杏树下，看着阳光投递下来的银杏树叶斑驳的影子和我的影子叠在一起，鼻腔里都是银杏树淡淡的香气。

夜幕降临的时候，我看到了骆一舟。

隔得那么远，我还是知道是他，曾经的我的骆一舟。

他依旧喜欢穿黑色的衣服，高高的身影就像一棵白杨一样挺拔。



骆一舟走到我身边，看起来很开心，对着我笑得十分灿烂：“栗欢，你找我？”

我承认我无法心平气和地面对他，我总觉得自己像个疯子一样失控：“你为什么知道我在拉赞助？你为什么还要帮我？你为什么还总是来干涉我的事？”

“为什么？”他的脸色忽然阴沉下来，“原来你打电话给我就是因为这件事？如果不是这件事，你是不是永远都不会找我？”

“是！”我很直接地告诉他，“我恨不得跟你再没有瓜葛！”

“栗欢，这是不可能的。”他眼神灼灼地看着我，“你知道我还是喜欢你！”

他的眼睛太亮了，我别过头望着天上的半轮明月。

“你别以为我会感谢你！你的好意我接受！因为这是你对我的补偿！你别以为我不知道，你这是因为愧疚！”

“无论你怎么想的，以后只要你有困难，我就会帮你……”

“你就愧疚吧！愧疚吧！愧疚死你好了……”月光很凉，我闭着眼睛催眠一样念叨着，“你是因为愧疚，你愧疚……”

骆一舟突然吼了出来：“是的！我就是愧疚！”

我抬起头，月光照在骆一舟的脸上，衍生出一片淡淡的光芒。他伸出手来，想要拨弄我的头发，却被我躲开了，他的手就那样突兀地僵硬停在半空中，有些狼狈，有些无奈。

“栗欢，那个时候我也只有十六岁，我也会害怕，我也懦弱！我那天接到家里的电话后回了家，我也不知道我衣袋里的东西是哪里来的……后来你出事了，进去了，我也曾想过去看你，但是我懦弱，我害怕，而且骆家明也不让我出去，他把我关在了家里……”

“栗欢，为什么你就不肯原谅我？”

“你出来之后我一直在找你，可是你却消失得无影无踪。我没有想到两年后我们再见面，居然会是这样的情景！”

我想要开口对他说些什么，喉咙却像鱼骨哽住了一样，让我什么话都说不出。

我的手机在这个时候响了起来，屏幕上“梁子聪”三个字不停地闪烁着，飞快地